

「分期Chill Easy」 - 3个月分期手续费回赠推广之条款及细则：

1. 「分期Chill Easy」-3个月分期(「月结单分期付款」计划下之3个月分期)手续费回赠之推广期由发卡月及其后首三个历月(下称「推广期」), 并只适用于由香港地区发行之中银Chill Card(下称「合资格信用卡」)。
2. 客户于推广期内登入网上或手机银行并透过合资格信用卡成功办理3个月分期之「月结单分期付款」计划, 可享手续费回赠。合资格签账指尚未到期付款的月结单内累积金额满HK\$1,000之任何新增零售签账、结余转户、网上缴费及『缴费易』交易。购买赌场筹码、现金分期、现金透支、现金存户服务、上期月结单的结欠、商户免息分期付款计划、已批核分期之交易及卡公司不时指定的其他交易类别, 均不可办理「月结单分期」。申请「月结单分期」金额须达HKD1,000或以上或卡公司不时指定的金额; 分期金额不可超逾持卡人的信用卡额度。
3. 持卡人申请「月结单分期」计划须受「中银信用卡分期付款计划条款及细则」(可于中银信用卡网页「客户服务」项下之「重要文件及表格」下载)及此注意事项所约束, 两者如有差异, 就差异部份则以后者为准。
4. 持卡人须缴付个人化每月手续费及/或一次性行政费(将因应个别推广而定)。有关费用按分期金额、还款期及视乎信用卡账户状况而订, 有关费用及其实际年利率将显示于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卡公司」)的「网上服务」办理「月结单分期」的网上交易版面, 持卡人亦可致电中银信用卡专线2929 2228查询。实际年利率乃根据银行营运守则所载的方法计算。
5. 每月手续费、一次性行政费及分期额度由卡公司全权决定。卡公司对「月结单分期」申请保留最终决定权, 如卡公司拒绝有关申请, 毋须向持卡人提供任何理由。
6. 有关分期手续费将会在交易确认后先从账户内扣除, 而获豁免的手续费将在三个月内以现金回赠方式发放。
7. 若卡公司在到期付款日或之前收到结单所列全数结欠金额, 申请人毋须支付利息, 否则申请人须按信用卡合约/持卡人合约(「合约」)支付利息、财务费用及其他收费(如适用)。就月结单分期计划, 所有每月分期、一次性行政费(如有)、提前还款手续费及收费(如有)将视作为零售签账处理。所有合约中有关零售签账(按情况而定)的利息、财务费用及其他收费(如有)的条款均适用。分期计划将可能收取利息、财务费用或其他收费, 此计划之实际年利率将于有关宣传单张或申请表上指明。
8. 每月分期(包含每月手续费)及/或一次性行政费(如有)将记入其信用卡账户内。分期之个人化每月手续费、最终获批核之分期金额及申请之批核情况将视乎个别客户之信用卡账户状况而定, 并只适用于特选客户。有关个人化每月手续费及其实际年利率将显示于网上交易版面, 或可致电申请专线2929 2228查询。
9. 实际年利率是一个参考利率, 以年化利率展示出包括银行产品的基本利率及其他费用与收费。
10. 如持卡人使用卡公司的『网上服务』办理「月结单分期」,
 - a. 持卡人须于月结单到期前的3个工作日(不包括周六、周日及公众假期)或之前于网上办理「月结单分期」, 逾期输入的「月结单分期」指示将不获处理;
 - b. 凡每天下午五时(香港时间)或之前输入的「月结单分期」指示, 将于同一天内处理, 于上述时间后输入的指示, 将于翌日处理; 及
 - c. 如「月结单分期」指示成功处理, 持卡人将于处理日翌日收到电邮确认通知。持卡人亦可浏览『网上服务』「月结单分期」项下的「查询事务历史记录」版面查阅有关处理结果。
11. 如持卡人提早还款, 必须缴付所有尚未偿还的每月分期(包含每月手续费)、一次性行政费(如有)(如未记入账户), 并需额外缴付提前还款手续费HKD300(适用于港币「月结单分期」计划)/CNY300(适用于人民币「月结单分期」计划)。有关款项将记入其信用卡账户内。
12. 「月结单分期」不适用于有违合约、账户已取消或尚有逾期欠款未清之账户。
13. 「月结单分期」申请一经批核, 将不可取消。
14. 卡公司保留随时修改优惠内容及条款细则之权利。如有任何争议, 卡公司保留最终决定权。
15. 如此注意事项的中、英文版有所差异, 一概以中文版为准。

提示：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